

浙江省水利厅 浙江省教育厅 浙江省广播电影电视局 共青团浙江省委 文件

浙水政〔2013〕11号

浙江省水利厅 浙江省教育厅 浙江省广播电影 电视局 共青团浙江省委关于开展“人与水” 主题微电影大赛活动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水利（水务、水电）局、教育局、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、团委，在浙高校，有关社会团体：

水是人类生存的生命线，也是实施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

础，对于建设“美丽浙江”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为深入贯彻省委关于治水工作的重大部署，呼吁更多的人关心和保护水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“人与水”主题微电影大赛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布如下：

一、主办和承办单位

主办单位：浙江省水利厅、浙江省教育厅、浙江省广播电视局、共青团浙江省委

承办单位：浙江在线新闻网站

二、大赛内容

以节水、爱水、保护水域、保护水源、保护母亲河等为内容或故事背景进行拍摄，充分发挥想象力和创造力，表现形式、表达手法和故事创意等不限。作品内容类型分为纪录片和剧情片两类，其中，记录片作品应当以浙江省为拍摄范围；剧情片作品地域不限，但不能出现其他省的地方性标志、标识和文字。

三、大赛时间

- 1.作品征集时间：即日起至2013年12月1日；
- 2.网络投票时间：2013年12月1日至12月15日
- 3.专家评审时间：2013年12月15日-2014年1月15日
- 4.大赛颁奖时间：2014年3月22日

四、参赛办法

- 1、点击进入浙江在线(booke.zjol.com.cn)下载大赛报名表，并在浙江在线的播客平台注册账号建立自己的播客页面，然后再

从网络通道（booke.zjol.com.cn）上传视频。工作人员审核后将发布作品。作品需注明内容类型。

2、也可将作品和报名表寄至大赛组委会，经审核通过后工作人员将在播客发布。

五、作品评选办法

本次参赛作品满分为100分，其中网络投票20分，专家评委评分80分。

网络投票得分计算公式如下：

网络投票得分=（该作品得票数÷第一名得票数）×20

届时，所有参赛作品均将在浙江在线首页进行展示、投票，也可以直接登陆 <http://water.zjol.com.cn/>进行投票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特等奖1部，奖金10000元；一等奖3部，奖金6000元；二等奖6部，奖金3000元；三等奖10部奖金1000元；优秀奖若干（视征集情况待定）。

七、作品格式

1、影片需有完整的片头、片尾、字幕、主创人员名单等，一律要求使用中文简体，片长控制在5-15分钟。

2、作品画质要求为高清：1080p（1920*1080）、720P（1280*720）、最低720*576（标清作品）。

3、上传视频格式为mp4、avi、mpg、mov、wmv、mkv等上传视频大小不超过1G。大于1G的作品请以光盘形式与报名表

一起邮寄至组委会办公室。

八、其他声明

1、参赛者需保留作品原文件，所提交作品将被视为同意主办方进行公开发表展示。

2、参赛作品的版权、著作权归主办方所有，参赛作品未经主办方同意不得另作它用。

3、作者对其参与作品的版权、著作权、肖像权负有法律责任。如因剽窃他人作品或其他因参赛作品而产生的法律纠纷，由参赛者个人承担其法律责任，因此给主办方或其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，应予赔偿。

4、发表的作品仅代表个人观点，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凡不符合参赛要求的，大赛组委会有权在未经参赛者本人同意情况下进行删除。

5、所有参赛者均被视为对以上规定和要求认可。本条款未涉及的问题，参见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；当本条款与国家法律法规冲突时，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；本条款规定范围内，主办方有最终解释权。

联系人： 姚 群 0571-85311037

邮箱：406334842@qq.com

邮寄地址：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178号浙江在线《“人与水”

微电影大赛》组委会办公室

邮编：310039



浙江省水利厅



浙江省教育厅



浙江省广播电视局



共青团浙江省委
2013年9月3日

浙江省水利厅办公室

2013 年 9 月 4 日印发